

证券代码：430124

证券简称：汉唐自远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任免的议案》。

任命付晓娟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,7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10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宋耕福先生的董事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214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461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任命付晓娟女士为董事，免去宋耕福先生董事，宋耕福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，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履行了自己应尽的职责和义务，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，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深表感谢，该任免将于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生效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付晓娟女士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1 年生，毕业院校于河北工业大

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，本科学历，曾任职于北京京俞天河有限公司。2008 年至今任职于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公司北京研发部经理一职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4 日